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403424

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地址：403602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(地政局辦公室)

承辦人：吳志禹

電話：(04)22218558分機63669

電子信箱：invest545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劃一字第110015202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為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第15期大里杙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代表推選作業，於登記截止日因無土地所有權人登記為候選人，爰予以從缺並取消投票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中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土地所有權人代表推選作業要點」(下稱推選作業要點)第12點第2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查推選作業要點第12點第2項：「於候選人登記截止日，登記人數未超過應當選名額時，地政局得報主管機關核定公告全數候選人為當選人，免辦理投票，且剩餘缺額不辦理補選投票。」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旨案原訂投票日為110年6月26日，受理候選人登記期間自110年5月24日上午9時至110年5月31日下午5時止，受理登記期間無土地所有權人申請登記為候選人，爰取消110年6月26日假大里區大里國民小學舉辦之投票作業，並依推選作業要點第12點第2項規定，市地重劃委員會第15期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代表從缺，不辦理補選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大里區公所，檢送市地重劃委員會第15期大里杙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代表從缺並取消投票公告1份，請協助張貼公告並通知重劃區內各里長，以廣為周知。

正本：各土地所有權人

副本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（含附件）、臺中市大里區大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（含附件）

市長 盧秀燕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劃一字第1100152023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第15期大里杙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代表從缺並取消投票。

依據：臺中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土地所有權人代表推選作業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第15期大里杙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代表推選作業，於登記截止日因無土地所有權人登記為候選人，爰所有權人代表從缺，不辦理補選。
- 二、原訂110年6月26日假大里區大里國民小學舉行投票作業，因已無辦理之需要，予以取消。

市長 盧秀燕



燕秀蠶尋帝